

9-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符合課程綱要規定，成員符合規定。

表一：「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項目	內容說明
依據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目標	一、達成十二年國教新課綱之國民教育階段教育目標。 二、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配合學習領域之課程發展。 三、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進行課程評鑑並研討改進教學技能及成效。 四、確保教育品質，維護學生受教權益。
職掌	一、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結合全體教師和社區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審慎規劃學校總體課程規劃。 二、統整各學習領域課程計畫，發展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三、審查各學習領域及特殊教育之課程計畫。 四、審查每學年「教科用書選用」之版本。 五、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 六、決定校訂課程內涵及彈性課程之開設。 七、進行課程評鑑，協助教師教學與改善學生學習。 八、其他有關課程發展事宜。

表二：「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一覽表

組 成 成 員	人 數	參 加 人 員
校 長	1 人	校長：林欣澂校長
行政人員代表	6 人	教務主任：陳梅仙主任 學務主任：陳怡伶主任 輔導主任：鄭昭信主任 總務主任：林錦昌主任 教學設備組長：吳健豪組長 訓育組長：許宜玲組長
年級導師代表	3 人	九年級代表：李志得老師 八年級代表：邱惠雯老師 七年級代表：洪芯嵐老師
領域教師代表	9 人	語文（國語文）：陳梅仙主任 語文（英語文）：劉明達老師 健康與體育：林錦昌主任 數學：許宜玲組長 綜合活動：陳宜嘉老師 社會：李芷淇組長 藝術：劉韋廷組長 自然科學：李志得老師 科技：陳偉哲老師
特教代表	1 人	資源班導師：陳秋萍老師
家長代表	1 人	家長會長：謝智謀先生

表三：「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表

職 稱	主要任務與功能	備 註
校長	綜理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課程發展計畫	
教務主任	負責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課程規畫事宜 課程發展委員會規畫、運作事宜 編排各領域教學群 推動成立各相關課程領域之教學研究會 提供教學相關之行政支援	
學務主任	協助健康與體育領域之課程發展 提供學生事務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總務主任	維護學校場地設施、教室設備等相關事宜 提供總務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輔導主任	協助綜合活動領域之課程發展 提供輔導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家長代表	參與課程發展委員會之運作 協助各領域課程之發展 提供各課程領域相關資訊、資源之支援 支持各班家長參與學校活動及課程	
語文（國文）召集人	負責語文領域國文科課程發展	
語文（英文）召集人	負責語文領域英文科課程發展	
數學召集人	負責數學領域課程發展	
社會召集人	負責社會領域課程發展	
自然科學召集人	負責自然領域課程發展	
藝術召集人	負責藝術領域課程發展	
健康與體育召集人	負責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發展	
綜合活動召集人	負責綜合活動領域課程發展	
科技召集人	負責科技領域課程發展	
特教班代表	負責資源班課程發展	

表四：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學 習 領 域	召 集 人	成 員	任 務
語文（國文）	陳梅仙	5 人	規畫撰寫語文領域國文科之課程發展計畫
語文（英文）	劉明達	3 人	規畫撰寫語文領域英文科之課程發展計畫
數 學	許宜玲	4 人	規畫撰寫數學領域之課程發展計畫
社 會	李芷淇	3 人	規畫撰寫社會領域之課程發展計畫
自然科學	李志得	4 人	規畫撰寫自然科學領域之課程發展計畫
科技	陳偉哲	3 人	規畫撰寫科技領域之課程發展計畫
藝術	劉韋廷	8 人	規畫撰寫藝術領域之課程發展計畫
健康與體育	林錦昌	3 人	規畫撰寫健康與體育領域之課程發展計畫
綜合活動	陳宜嘉	16 人	規畫撰寫綜合活動領域之課程發展計畫
特教	陳秋萍	2 人	規劃撰寫資源班之課程發展及教學調整計畫

承辦人

教師兼教學
設備組長 吳健豪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陳梅仙

校長

草湖國中
校長 林欣澂